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承辦人：科員 羅子瑄
電話：03-3322101分機7454
傳真：03-3361097
電子信箱：10037108@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中壢區林森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月13日
發文字號：桃教體字第110000312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735100E_1100003124_ATTACH1.pdf、
376735100E_1100003124_ATTACH2.doc)

主旨：函轉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辦理「110年全國自由盃青少年分齡軟式網球錦標賽」競賽規程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110年1月11日中軟網慶字第1100000014號函辦理。
- 二、比賽日期：110年1月26日至30日(星期二至星期六)。
- 三、活動地點：花蓮縣鳳林鎮立網球場(花蓮縣鳳林鎮民權路45巷)。
- 四、請本權責核予參與人員公假，倘有派代需求請依「桃園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教師參加體育競賽活動公假並得支給代課鐘點費審查原則」辦理，國私立學校請本權責辦理。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不含秀才分校)、本市各公立高中職、本市各私立高中職
副本：

